

從格林多前書中看「真愛」

Paul Lee

七十五高齡的羅素、皮萊桑思 (Russell Plaisance) 全力協助社區中一個貧窮家庭脫離困境，慷慨地捐贈金錢、食物和玩具給他們，並安排這個家庭暫住汽車旅館。不幸的是，那個家庭中酗酒的父親，在一星期後用刀殺害了善心的羅素，並搶走了他的錢包和汽車。

羅素的遭遇顯示了這個世界為何如此需要「真愛」，若人能夠以愛還愛，這世上便會充滿「愛」。事實上，人付出「愛」並非永遠都能得到回饋。有時人付出了「愛」，卻被指是為了沽名釣譽。「愛」的定義每每因人而異，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看法和表達方式。

在詮釋何謂「真愛」這方面，聖經給了我們豐富的內容和啟示。聖保祿寫信給希臘的格林多教會，提醒各信眾，如果沒有「真愛」，人的語言只是一種噪音，屬靈的恩賜終必落空，而人再大的犧牲也會失去意義：

「我若能說人間的語言，和能說天使的語言；但我若沒有愛，我就成了個發聲的鑼，或發響的鈸。我若有先知之恩，又明白一切奧秘和各種知識；我若有全備的信心，甚至

能移山；但我若沒有愛，我什麼也不算。我若把我所有的財產全施捨了，我若捨身投火被焚；但我若沒有愛，為我毫無益處。」
(格前 13:1-3)

宗徒時代的格林多是一個非常腐敗、冷漠的城市。在那裏，「愛」只是人的追求靈慾的代名詞。城中人人都以自我為中心，生命也被視如糞土，這就是第一世紀格林多城的生活寫照。聖保祿宗徒的格林多前書針對了當地教會的問題，提出眾人必須藉「真愛」的原則來改變他們的生命。



格林多城的基督信徒，確實有許多需要跨越的事。他們的文化道德沒落；多數人都是信奉阿芙狄女神，即希臘的愛神。她的廟宇僱用了一千名妓女為女祭司，進行各種慾欲的敬拜和奉獻儀式。

財富同樣困擾了格林多人，格林多的以實瑪實是城中主要的聚集中心，為連結南北希臘的樞紐。因地利所帶來的商業繁榮，是導致它道德沒落的主因。物質主義的盛行，加上以性愛為導向的宗教，孕育出以個人享樂為主的文化與風氣。因格林多人以道德敗壞聞名，所以在希臘文明中，凡是道德敗壞或酗酒的人常會被視為與格林多人同流。在這樣

的環境下，聖保祿寫給格林多的第一封書信，詮釋了何謂「真愛」。他鼓勵教會中的兄弟姊妹回歸初期教會那份以愛相待，彼此包容，主動承擔的精神。

在格林多前書中，聖保祿宗徒提及以下各問題：

- * 教會中的結黨紛爭(格前 1-3 章)
- * 驕傲及靈性上的傲慢自大(格前 4 章)
- * 性的淫亂(格前 5 章)
- * 信眾間的爭訟(格前 6 章)
- * 破碎的婚姻(格前 7 章)
- * 靈性自由的濫用(格前 8-10 章)
- * 性別角色的混淆(格前 11 章)
- * 藐視聖體聖事(格前 11 章)
- * 屬靈恩賜濫用/愛的真諦(格前 12-14 章)
- * 忽視上主的誡命(格前 15 章)

其中廣為基督徒熟悉的，便是第十三章有關「真愛」的描述。聖保祿在十三章 1-3 節告訴我們「行善若沒有愛」，結果雄辯的言語也只像噪音；靈性上的智慧，也只是徒然；而慈善的行為也無人受益。

聖保祿在格林多前書十三章所描述的愛是屬於上主至高神聖的愛，有它才能使一切的愛有了永恆存在的意義。

「愛是含忍的，愛是慈祥的，愛不嫉妒，不誇張，不自大，不作無禮的事，不求己益，不動怒，不圖謀惡事，不以不義為樂，卻與真理同樂。凡事包容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」(格前 13: 4-7)

從上述經節所描寫的，格林多教會的信眾應該明白到真愛能使人承受任何背叛、分離及不能協調差異所帶來的痛苦，而仍能持續不斷地為別人設想。此外，真愛讓人堅強與忠誠，而不嚴厲或粗暴；即使在失落之時，若我們持守那不變的信心，盼望、並完全信靠供應我們一切需要的天主，我們便能夠繼續去愛人。

就如格林多人一樣，我們所需要的是來自天主的智慧。我們可能有滿腹的聖經知識，卻無法與人分享其中所說的「愛」。格林多前書 13 章並非要打擊我們，反而藉此扶助我們在日常生活中，努力實踐聖經和宗教的知識，從而不會讓失敗的人際關係和態度，牽帶我們遠離天主。

*Love is patient and kind;
love is not jealous or boastful;
Corinthians 1:13-4*

